经营者集中简易案件公示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案件名称 | 法国达飞海运集团公司收购法国捷富凯公司股权案 |
| 交易概况（限200字内） | 法国达飞海运集团公司（“**达飞**”）与捷富凯工业服务公司、俄罗斯铁路股份公司、斯泰兰蒂斯有限公司签署协议，达飞收购法国捷富凯公司（“**捷富凯**”）共计99.96%股份。捷富凯主要从事货运代理和合同物流业务。交易前，俄罗斯铁路股份公司、斯泰兰蒂斯有限公司分别持有捷富凯75%和24.96%股份，俄罗斯铁路股份公司单独控制捷富凯。交易后，达飞持有捷富凯99.96%股份，单独控制捷富凯。 |
| 参与集中的经营者简介（每个限100字以内） | 1. 达飞 | 达飞于1977年7月12日成立于法国，主要业务为集装箱班轮运输和港口码头服务，还通过其全资子公司从事货运代理和合同物流服务业务。达飞的最终控制人为自然人，除达飞所在集团开展的业务外，其不从事其他业务。 |
| 2. 捷富凯 | 捷富凯于1949年12月27日成立于法国，主要业务为货运代理和合同物流。捷富凯最终控制人为俄罗斯铁路股份公司，主要业务为基础设施管理、货运和客运列车经营服务。 |
| 简易案件理由（可以单选，也可以多选） | 🗹 1、在同一相关市场，所有参与集中的经营者所占市场份额之和小于15%。 |
| 🗹 2、存在上下游关系的参与集中的经营者，在上下游市场所占的市场份额均小于25%。 |
| 🞎 3、不在同一相关市场、也不存在上下游关系的参与集中的经营者，在与交易有关的每个市场所占的份额均小于25%。 |
| 🞎 4、参与集中的经营者在中国境外设立合营企业，合营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。 |
| 🞎 5、参与集中的经营者收购境外企业股权或资产的，该境外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。 |
| 🞎 6、由两个以上的经营者共同控制的合营企业，通过集中被其中一个或一个以上经营者控制。 |
| 备注 | **横向重叠：**2021年中国境内合同物流市场:达飞：0-5%，捷富凯: 0-5%，各方合计：0-5%2021年中国境内国际空运货运代理服务市场:达飞：0-5%，捷富凯：0-5%，各方合计：0-5%2021年中国境内国际陆运货运代理服务市场:达飞：0-5%，捷富凯：0-5%，各方合计：0-5%2021年中国境内国际海运货运代理服务市场:达飞：0-5%，捷富凯：0-5%，各方合计：0-5%**纵向关联：**上游：2021年远东→北欧集装箱班轮运输服务市场:达飞：10-15%2021年北欧→远东集装箱班轮运输服务市场:达飞：10-15%2021年远东→地中海集装箱班轮运输服务市场:达飞：10-15%2021年地中海→远东集装箱班轮运输服务市场:达飞：10-15%2021年远东→北美集装箱班轮运输服务市场:达飞：10-15%2021年北美→远东集装箱班轮运输服务市场:达飞：15-20%2021年远东→中南美洲集装箱班轮运输服务市场:达飞：10-15%2021年中南美洲→远东集装箱班轮运输服务市场:达飞：10-15%2021年远东→澳洲与大洋洲集装箱班轮运输服务市场:达飞：15-20%2021年澳洲与大洋洲→远东集装箱班轮运输服务市场:达飞：15-20%2021年远东→印度次大陆集装箱班轮运输服务市场:达飞：5-10%2021年印度次大陆→远东集装箱班轮运输服务市场:达飞：0-5%2021年远东→中东集装箱班轮运输服务市场:达飞：10-15%2021年中东→远东集装箱班轮运输服务市场:达飞：15-20%下游：2021年中国境内国际海上货运代理服务市场捷富凯：0-5% |